

证券代码：839768

证券简称：瑞科汉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吉林瑞科汉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资产抵押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实际需要，公司拟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汽支行申请抵押贷款，预计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为此，公司以自有办公楼及厂房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担保物为：公司位于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长平路的办公楼及厂房（权证号：吉（2020）双阳区不动产权第 0024372 号，权证号：吉（2020）双阳区不动产权第 0024373 号，权证号：吉（2020）双阳区不动产权第 0024374 号）。上述贷款具体金额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廖长春先生全权办理该笔贷款有关协议的签字手续。

二、资产抵押的必要性

该抵押用于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汽支行申请贷款，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且必要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汽支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瑞科汉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吉林瑞科汉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